

## 夫家变迁记

◇刘连娟

金寨，革命老区，风景胜地，山清水秀，也是有名的贫困县，于我而言，更多了一层意义，因为那是老公的故乡。

2000年，我第一次充满憧憬地走近这片红色的热土，一路上，满目苍翠、山峦蜿蜒、连绵起伏的山峰像一条条飘动的绿色丝带，风景美不胜收。随着大巴车缓慢地驶入大山深处，路变得越来越窄，越来越颠。山路十八弯，七拐八绕拐得我头晕、眼花、耳鸣、想吐，对一个平原长大的女孩来说着实有点招架不住。

车只能到村部，好不容易捱到了，我们只能沿着山路慢慢爬上去，好在老家人已提前来接，帮我们行李分担了，我好奇地东张西望，看到山腰上零星地散落着住户，有的还是土房子，到家已近傍晚，踏进屋内，昏黄的灯光下见到了大伯大妈们慈祥的笑脸，一番寒暄后，我察看了大伯家的房子，石头砌的墙，室内摆设简陋，最让我惊讶的还是泥巴地面。

那一刻，我真切地感受到金寨与天长的差距，当时天长一般人家都是地板砖，条件差点的也是水泥地，当时的情形与天长相比最少落后五到十年。第一次老家之行给我的印象是人很热情、淳朴、可亲，地方贫穷、落后。

要想富，先修路。之所以贫穷落后，就是交通不便，山里的东西卖不出去，外面的买不进来，加上信息闭塞。近几年，国家高度重视，加大了贫困县的扶持力度，制定了一系列扶贫措施，并让扶贫政策落地生根。

2015年，我们全家又一次回归故里，开着私家车一路飞奔，很快到了金寨县，发现这里的路也修过了，宽广的柏油马路，平坦又舒适，赏着路边的风景，满山的映山红红艳艳的，看的人心旷神怡。行驶在平坦的柏油路上竟然一点也不晕车了，早上出发，一二点就到了，比前几年提前了二三个小时，到了村部，老家人早早迎接，指挥我们直接开到家门口。哇塞，村村通水泥路，宽敞整洁，交通便利，一直通到家门口，到了家门口更让我们眼前一亮，堂弟兄五个联建的五上五下二层小楼气派漂亮，别具一格，室内装修先进，热水器，卫生间一应俱全。坐在他们新建的楼房里，吃着可口的金寨吊锅，把酒言欢，一起回忆着往事的沧桑，感恩政府的关心和帮助。

2017年，我们敬爱的习总书记心系革命老区，百忙之中亲自调研了金寨县，强调要做好精准扶贫工作，让老区人民早日脱贫奔小康。

时隔两年，今年七月份，儿子中考过后，我们带着儿子再一次回到了金寨。下了车，就被家门口前面的一片绿色海洋震惊到了，足足有百十亩，只见绿色的藤蔓爬满了瓜架，上面缀满了淡黄色的小花，瓜架下一排排的丝瓜像一排排卫兵，又像一个个绿色的小灯笼，甚是喜人。三哥介绍说，在县扶贫政策支持下，他们出去打工闲置的土地被一个大户承包了，每亩支付他们300元。种上了这片丝瓜，瓜熟后雇佣他们采摘，每天110元，真是一举两得，土地被

利用了，又能赚钱。长在家门口，就是一道天然的风景区。

正说话间，四哥过来了，他现在可是个大忙人，早就知道他在政府扶贫下，当上合作社社长，搞起了台湾泥鳅的养殖。九家联合养殖，看着他每天四点多就起床喂食，察看。天道酬勤，他的付出一定会有丰厚的回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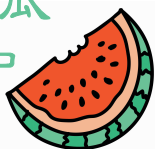
晚饭开始了，满桌佳肴色香味俱全，地道的土鸡汤鲜美可口、腊肉烧竹笋唇齿留香、油炸小鱼干香辣爽口、各式绿色有机蔬菜摆放有序，吃着故乡菜，品着故乡酒，老公是酒不醉人人自醉！“干杯”——老公提议，全体高举酒杯，为我们祖国母亲70华诞干杯，为我们的美好幸福生活干杯！

饭后，参观了四哥的小院子，院外的格桑花正在怒放，院内的红豆杉已有百年树龄，老公笑问：“多少钱能卖？”堂哥毫不犹豫答道：“再多钱也不卖，镇宅之宝。”两盆映山红盆景造型别致，鱼缸里的锦鲤正悠闲地游来游去，画眉鸟安静地蹲在笼子里，贵宾犬摇头摆尾地在我们身边跑来跑去，四嫂的QQ“滴滴滴”地响个不停，正在网上和外地客洽谈着泥鳅业务。这就是我看到的新时代农民，这就是现在的金寨农民，十几年来，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，生活水平提高了，精神境界也提高了！

路宽了、房亮了、堂哥们的日子富了，看着他们满怀激情地奔走在小康路上，曾经的贫困县已经成为了历史，我们由哀地觉得中国梦就在眼前，指日可待！

## 夏天冰瓜放井中

◇马晓炜



盛夏是家乡西瓜、香瓜、菜瓜等争相成熟的季节，或许这些诱人的瓜只为赶在炎炎夏日，给辛苦劳作的乡亲们奉上舌尖上的美味。

记得儿时的夏天，母亲常会从田里摘一些瓜回来，清洗干净之后，摆放在一个柳条编制的筐里，用绳子系住柳筐，然后缓慢放入院中的水井里。每次我和弟弟们很是好奇，探着脑袋，看母亲往井中放瓜，母亲好像知道井的深浅，水刚好漫到筐沿，绳子立即在母亲手中戛然而止，这时依稀能够看到颜色各异的瓜，拥挤在柳筐里，似乎个个按耐不住性子，想探出脑袋看看外面的世界。母亲的这一做法，让我和弟弟们颇为纳闷，追着母亲问个究竟。母亲说，瓜放在井中，不但可以保鲜，防止水分流失，而且吃起来会更加爽口清凉，有降温解暑的作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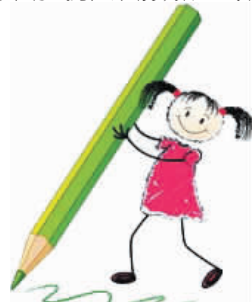
的确如母亲所说的那样，在那个物质匮乏的年月，乡亲们在田里忙活了一天，晚上陆续回到家中，本该是做晚饭的时间，然而放眼望去，整个村子很少有人生火做饭，家家户户几乎都是用田里长的瓜、树上结的果，作为填饱肚皮的主要食物。那时，每到傍晚父母拖着疲惫身躯一进家门，我和弟弟们甭提有多开心了，抢着将小桌子抬出来放在庭院里，待小凳子小椅子摆放停当后，便开始催着母亲把瓜打捞上来。

父亲这时也忙完手头的活，开始张罗着切西瓜，母亲摇着扇子不时提醒我和弟弟们慢点吃，别撑坏了肚子。就这样，借着如水的月色，聆听着蝉的鸣叫，全家人围坐在一起，聊着地里的庄稼，吃着清凉甘甜的瓜，享受着夏夜惬意的时光……

如今随着人们生活条件的改善，家家户用上了电冰箱，昔日的水井，被自来水所取代，无论在农村还是在城市，很少有人把瓜放入井里冰着吃来消暑度夏了，但母亲井中冰瓜的记忆，却让我铭记一生、温暖一世。

## 我是一名后进生

◇姜晓梅



我是一名后进生，背书慢，写作业慢，就连放学收拾书包也是最慢的那个。每天放学铃声一响，我的同桌王小曼总是第一个跑出教室，其速度之快，令我咋舌。真搞不明白，她是怎么那么快就把书包收拾好的。不过，这样也好，避开了涌出教室的高峰期，省得被班上那几个大个子同学撞得东倒西歪。今天放学，我依然是最后一个走出教室。

刚出教室门，便看到美女姜，她是我的语文老师。别看她平时温柔和善，一副典型的淑女样，可一旦谁触碰到她的底线，发起火来，那也似一头暴怒的狮子，我是吓得大气也不敢出。

偏偏我这个人语文不好。读书时口齿不清，她说我“n、l”不分，一年级学拼音时，她多次一对一教我，张着嘴巴，让我看她口型跟她学。我目不转睛地盯着她，那嘴唇神奇地变换着形状，发出的声音真好听，就像我家楼下树林里百灵鸟的歌声。我常常看得入迷，听得出神，每次在我愣神的时候，都被她的戒尺敲醒，“张小快，你又在发什么呆啊！”是呀，我也想发出像老师一样好听的声音呢，可我的舌头总不听使唤。常常气得她涨红了脸，半天说不出话来。我算是明白了，自己是朽木不可雕也！

因为字写得丑，我经常被老师叫到办公室重写作业，现在，我已是办公室的常客了。虽然在办公室错过了许多玩耍的时间，可时间一长，我发觉在办公室写作业有时也是一件很有趣的事。我能第一时间知晓老师们的许多八卦新闻，比方说：孙老师今天中午吃香椿炒鸡蛋，崇老师最近正忙着装修房子，胡老师身上那套漂亮的衣服竟然是在京东商城里淘来的。她们谈论最多的话题就是女人的服饰，跟我老妈一样，每

天就喜欢对着镜子臭美，唉！她们嘴里说着减肥，可课间嘴巴却没闲着，每次我都能看到办公室的桌上放着好吃的零食。

有一次，美女姜穿了一身新衣服，办公室里的几个老师夸赞得她心花怒放，那天她的心情出奇的好，正在切菠萝的她，竟给了我一大块菠萝。我平时最讨厌吃酸的东西，酸得牙疼。妈妈买回来的菠萝，我从来不吃。可这是老师给我的，我竟没觉得一丝酸味，吃得甜津津的。

此刻，她正捧着一摞本子站在办公室门口，这可真是狭路相逢。我头一低，加快脚步，想脚底抹油溜过去。可耳边还是传来了那令我惊悚的声音：“张小快，今天，你又走在最后了啊！”唉，又一次被逮着了！我低着头，站在她面前，眼一闭，心一横，本壮士身经百战，油盐不进，不就是一顿劈头盖脸的训斥嘛？我早已练成了左耳朵听，右耳朵出的本领，来吧！

“张小快，你帮我把本子拿到讲台上，我下午写字课有些事，可能来得迟点。你下午来的时候记得把本子发下去，让同学们写生字。”呵！今天是什么好日子？竟然不是狂风暴雨，阳光灿烂，我的天空一片晴朗。我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，老师竟然把这么重要的任务交给我，我一定要好好完成。

那一刻，我简直就是受宠若惊，像捧着圣旨一样，把一叠本子小心翼翼地放到讲台上，心里喜滋滋地想象着下午来的情景：我也能像王小曼那样威风地喊着同学的名字，然后小手一扬，本子以一个优美的弧度落到同学的桌上……想着想着，我竟不能自己地笑出声来，却惊醒了白日做梦的自己。对，赶紧回家去吃饭，下午早点来发本子，这样的美差可不能让给别人给抢去了。

一路三步并作两步，小跑回家。吃完饭，才12点，离上学到校的时间还差一个半小时呢！看会儿书吧，我破天荒的竟然拿出了语文书。唉，我语文书上的字真丑！咦，这个写得是什么字？我把书横过来，竖过去，歪着头看了半天，愣是没看出来，我也是服了我自己了！课文插图上的这个小女孩，漂亮的脸蛋上被我画上了长长的胡须，就连令人敬仰的邓小平爷爷也不能幸免于难，无辜地被我戴上了一副大大的眼镜。这都是我上课时不想听课，偷偷在座位上画的，难怪美女姜天天找我麻烦的呢！以后，我一定好好听课，不能辜负老师对我的错爱。我赶紧拿来橡皮，把书上乱涂乱画的地方擦得干干净净。忙碌了一会儿，看看时间，还没到1点呢！时针兄弟呀！求求你，你能快点走吗？

又磨蹭了一会儿，捱了十多分钟，已是1点多了。真的没有耐心等到1:30了，我赶紧背起书包，一路小跑，前往学校。从没觉得上学的步子有这么的轻快，心情好似这路边盛开的玉兰花一样烂漫。

急匆匆走进班里，班里已来了几个同学了。书包都来不及放下，我跑向讲台，吁——我长出了一口气，幸好本子还在。我赶紧把书包放到座位，便来到讲台上，把所有的本子都捧在手里，生怕被别的同学抢去了，然后自豪地大声对同学们宣布：“姜老师让我发本子，给你们写生字。”“你会发本子吗？我来发吧！”王小曼用轻蔑的眼神看着我，语气充满了嘲讽。哼，你不就是个组长嘛！平时总是趾高气扬地把本子砸到我的头上，今天，我也让你尝尝我的厉害！我严词拒绝了姜老师，并骄傲地告诉她：“姜老师让我一个人发的。”捧着本子，我在班级的座位间来回穿梭，像一只快乐的蜜蜂

在翩跹起舞，本子划过一道道优美的弧线，落在了同学们的课桌上。发本子的感觉真好！特别是发王小曼本子的时候，我故意把本子向上一抛，“啪”恰好落在了她的头上，她气得鼓起嘴，瞪圆了两只漂亮的大眼睛。要是在平时，我肯定被吓得求饶，可今天我有老师的圣旨口谕，我才不怕她！只可惜，太快了，只一会儿工夫，手上的本子发完了！我站在讲台上，第一次自信地昂起头，看着每张课桌上横七竖八躺着的本子，心底是满满的成就感，眼前浮现出的是美女姜微笑的双眼，慈爱地看着我，那双纤细的手温柔地抚摸着我的头……

上课时间快到了，同学们陆陆续续地来了。我也回到座位上写起了作业，今天我写得非常非常工整，从来没有这么认真过。我一边写，一边幸福地憧憬着美好的画面。

“我的本子呢？怎么没有啊？”陶小娇喊了起来。王小曼逮住了机会，赶紧跑去告密，是我发的本子，还幸灾乐祸得瞟了我一眼。我细细一回想，我刚刚明明发到她本子的呀！可为何本子不见了？我赶紧跑到她的座位，抽屉书包翻了个底朝天，也没找到她的本子。我也慌神了，本来想好好表现一下的，怎么就把同学的本子发丢了？快乐至巅峰的心情一下子又跌到了谷底。这时，上课铃响了，美女姜站在了门口，王小曼立刻向她告了状，说我抢着发本子，还不让组长发，结果把本子发丢了。

我慢吞吞地走到美女姜面前，抬头偷偷瞄了她一眼，她的脸微微涨红，一双原本就很大的眼睛，瞪得溜圆。“身经百战”的我立刻反应过来，这是暴风雨来临的前兆。我赶紧低下头，果然，不出所料，片刻沉寂后，耳边“雷声”轰起。

唉，我——又做错了！